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向香港以外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或會受到法律限制。獲得本公告之人士須自行了解並且遵守任何該等限制。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邀請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且不得於進行任何該等要約、邀請或出售即屬違法之任何司法權區買賣任何證券。

本公告所指證券並未且不會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之證券法登記,亦不會於未作登記或未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適用州法例之登記規定之情況下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現時無意將本公告所述之任何供股部分或任何證券於美國進行登記或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作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接納或認購本公告提及之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H股供股,按每持有10股現有H股獲發0.45股H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H股供股股份3.49港元之價格(股款須於接納時繳足)發行3,737,542,588股H股之結果

獨家全球協調人及聯席主承銷商

ICBC 📴 工银国际

聯席主承銷商





中銀國際

副主承銷商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HSBC ★ 滙 豐

美銀美林 🧼

NOMURA

H股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10年12月1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之最後時間)為止,本行(a)已收到合共有關3,701,894,197股根據H股供股而暫定配發之H股供股股份(相當於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99.05%)之109,150份有效接納,及(b)已收到合共有關24,961,055,382股額外H股供股股份(有關H股供股之35,648,391股未獲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83,836份有效申請。兩者合計,本行已收到合共有關28,662,949,579股H股供股股份(相當於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766.89%)之192,986份有效接納及申請。

H股供股已於2010年12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根據上述有效接納數目,將有35,648,391股H股供股股份可作為以額外申請表格申請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本行已決定按公平合理基準分配額外H股供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下文。

承銷協議

由於H股供股股份已獲超額認購,因此,承銷商於承銷協議項下之責任已獲全面解除。

寄發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與退款支票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以及有關全部或部分不成功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申請之退款支票(不計利息)將由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於2010年12月24日(星期五)以平郵方式按登記地址寄發予獲分配者及有權接納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H股供股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將由2010年12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背景資料

謹請參閱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i)日期為2010年11月10日之公告及(ii)日期為2010年11月29日之供股章程(「H股供股章程」)中有關H股供股的內容。除另有説明者外,於本公告內所採用之詞彙與H股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H股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10年12月1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之最後時間)為止,本行(a)已收到合共有關3,701,894,197股根據H股供股而暫定配發之H股供股股份(相當於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99.05%)之109,150份有效接納,及(b)已收到合共有關24,961,055,382股額外H股供股股份(有關H股供股之35,648,391股未獲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83,836份有效申請。兩者合計,本行已收到

合共有關28,662,949,579股H股供股股份(相當於H股供股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約766.89%)之192,986份有效接納及申請。

H股供股已於2010年12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額外H股供股股份

根據上述有效接納數目,將有35,648,391股H股供股股份可作為以額外申請表格申請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鑒於上述未獲認購之H股供股股份不足以滿足所有將零碎股權補足至完整買賣單位之額外申請,本行已決定按比例分配各額外H股供股股份申請人所申請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數目,並盡可能參照彼等所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數量作出分配。配發詳情如下:

所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之 所申請之額外 所配發之額外 額外H股供股

各有效額外申請下所申請 有效額外 H股供股股份 H股供股股份 股份總數之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數目 申請之數目 總數 總數 概約百分比

1-24,356,203,459 83,836 24,961,055,382 35,648,391 0%-0.29%

董事會認為,就各個已申請認購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合資格H股股東而言,上述分配基準乃屬公平合理。

承銷協議

由於在2010年12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或以前,承銷協議內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大多數承銷商並無終止承銷協議,因此,承銷協議已經於2010年12月2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由於H股供股股份已獲超額認購,因此,承銷商於承銷協議項下之責任已獲全面解除。

寄發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與退款支票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以及有關全部或部分不成功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申請之退款支票(不計利息)將由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於2010年12月24日(星期五)以平郵方式按登記地址寄發予獲分配者及有權接納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H股供股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將由2010年12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本行之股權架構

據董事所知,於緊接供股開始前及緊隨供股完成後(根據A股供股股份獲99.72%認購(如本行日期為2010年11月26日的公告內所披露)及H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本行之股權架構將如下:

	緊接供股開始前之股權架構		緊隨供股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佔已發行股份		佔已發行股份
	股份數目	百分比	股份數目	百分比
H股	83,056,501,962	24.9%	86,794,044,550	24.9%
A股	250,962,348,064	75.1%	262,224,501,277	75.1%
已發行股份總數	334,018,850,026	100.0%	349,018,545,827	100.0%

一般事項

A股供股及H股供股所得款項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3,673,838,106.87元(相等於約39,283,983,838.90港元)及13,044,039,978.07港元。有關A股供股及H股供股之發行費用(包括承銷費用及佣金、法律、會計、印刷、註冊及翻譯費用等)分別為人民幣95,834,576.68元(相等於約111,800,857.08港元)及153,219,832.51港元。所得款項及發行費用已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予以驗證並出具驗資報告。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已收到供股股份之所有認購股款。

承董事會命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姜建清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0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楊凱生先生、王麗麗女士及李曉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環揮武先生、高劍虹先生、李純湘女士、李軍先生、酈錫文先生及魏伏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松先生、錢穎一先生、許善達先生、黃鋼城先生、 $M \cdot C \cdot$ 麥卡錫先生及鍾嘉年先生。

除本公告中另有所指外,人民幣兑港元乃按人民幣0.85719元兑1.00港元之滙率換算,僅作説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款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按該滙率或任何其他滙率或在任何情況下換算。